

#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通城县锡山城市公园PPP项目放弃本次中标资格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项目情况介绍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与了湖北省咸宁市通城县锡山城市公园 PPP 项目（以下简称“锡山公园项目”）的投标，根据通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www.zgtc.gov.cn/tcggzy/>)2018年2月12日发布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司预中标锡山公园项目。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PPP项目预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2018年3月13日，公司收到了通城县城市管理执法局下发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与金谷融行建设管理（湖北）股份有限公司所组成的联合体为上述项目的中标人。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根据湖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ubei.gov.cn/>)2018年7月18日发布的《通城县锡山城市公园PPP项目废标公告》，因“本项目中标社会资本方江苏东珠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及金谷融行建设管理（湖北）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根据《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之规定，本项目作废标处理。需要重新组织招标或改用其他采购方式的，将在通城县公共电子交易平台和湖北省政府采购网上另行公告”。

### 二、风险提示

1、在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后，公司积极组织该项目的推进工作，如约提供了盖章的合同文本，并参加了政府召集的签约仪式。但受联合体其他成员方

的影响，公司所属联合体最终被认定为放弃中标资格。因与该项目相关的合同文本尚未生效，对公司不构成损失，通城县政府部门也未取消我公司再次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积极准备重新参与锡山公园项目的投标工作，但最终能否中标仍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1日